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4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湖北东贝机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